

# 2023 年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 自评报告

评价单位（盖章）：

上报时间：



#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
三、综合评价结论.....	3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4
五、发现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7
六、自评结果公开及应用.....	8
八、相关附件.....	5

# 2023 年度 2023 年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项目 资金自评报告

## 一、项目基本情况

2023 年，我局收到甘肃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3 年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 6.12 万元，资金主要用于食品药品监管工作日常性支出。

### （一）项目概况

为推进绩效管理工作健康有序开展，根据有关规定和要求，我局及时与县财政局相关业务股室进行沟通、对接，对绩效评价的单位、项目、时间及责任人等明确了主体责任，规范了工作内容，确保绩效评价工作有章可循，有序开展。

### （二）项目绩效目标

目标 1: 完成食品安全抽检监测及评价性抽检计划，依法开展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工作； 目标 2: 加强食品安全监管能力，充分发挥食品安全抽检监测的技术保障作用； 目标 3: 依据食品安全抽检监测结果，加大食品安全知识宣传，引导公众科学健康消费；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一）绩效自评目的

为规范和加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项目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最大限度地发挥转移支付资金的效益，提高资金的使用绩效和管理水平，根据《甘肃省财政厅、甘肃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甘肃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甘肃省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的通知》（甘财行〔2019〕67 号）文件规定的资金使用范围使用该项资金。同时，结合该项目的实施及项目完成的实际情况，总结经验，发现不足，分析存在的问题，并针对存在的主要问题提出可行的改进措施，针对自评结果依法报送并公开。

## （二）评价内容

按照本单位所实施项目内容全覆盖，对资金执行情况进行重点评价的工作思路，准确把握该笔资金使用相关政策落实情况、项目招投标、采购及合同管理情况、资金使用管理情况等，在此基础上，展开对产出数量、产出质量，资金使用产生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以及受益群众的满意度情况等的评价工作。

## （三）绩效自评对象

本次绩效自评对象为 2023 年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 6.12 万元的使用效益。

## （四）绩效自评标准

### 1. 计划标准

以部门年度工作计划、绩效目标及预算安排等计划数据

为评价标准进行评价。

## 2. 历史标准

以市场监督管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支出情况相关数据为参考，与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支出情况对比分析进行绩效评价。

### （五）绩效自评方法

本次绩效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将资金使用产出及效果与年初指标值相比较，完成相应指标值的，得该项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分析其形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 （六）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为推进绩效管理工作健康有序开展，根据有关规定和要求，我局及时与县财政局相关业务股室进行沟通、对接，对绩效评价的单位、项目、时间及责任人等明确了主体责任，规范了工作内容，确保绩效评价工作有章可循，有序开展。

### **三、综合评价结论**

2023年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项目自评得分结果是依据年初设定绩效指标及自评表，通过对收集到的佐证材料全面客观地了解、对比目标值与实际结果后，基于项目实际情况，严格按照评分标准进行打分，计算出评价得分：100分，

###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 **（一）项目资金情况**

#####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到位资金 6.1282 万元。

##### **2. 资金执行情况**

到位资金 6.1282 万元，已全部支付。

#####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严格按照《甘肃省财政厅、甘肃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甘肃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甘肃省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的通知》（甘财行〔2019〕67号）文件规定的资金使用范围使用该项资金。

####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开展食品抽样检验工作。一是制定抽检计划，在全县食品市场抽检食用农产品、餐饮食品、专项食品共计 820 个批次，其中食用农产品 200 个批次，餐饮食品 170 批次，餐饮具 50 批次，流通食品 220 批次，生产环节食品 180 批次。截至目前，抽检完成 806 个批次，正在检验中样品 14 个批次，

经检验合格 761 批次，不合格 45 个批次，立案查处抽检不合格食品案件 20 起，结案 16 起。二是深入开展“你点我检，服务惠民生”活动，完成食品快速检测 6137 批次，销毁不合格食品 5 大类 33 余种。

开展各类专项整治活动。今年组织开展了元旦春节市场集中整治、学校食堂及校园周边食品安全专项整治、重大节庆日期间食品安全专项整治、茶叶市场清查、托幼机构（小饭桌）专项整治、食用植物油违法行为清查、流通领域食盐市场专项整治、食用豆芽菜专项整治、特殊食品专项整治、烧烤夜市乱象整治等活动 20 余次。深入开展制止餐饮浪费百万人倡议活动，张贴“文明餐桌”宣传彩页 3240 张，摆放“文明餐桌”桌牌 36470 个。

开展日常监管工作。按照食品生产、销售、餐饮服务单位监督检查要点表对全县食品生产和经营主体进行轮回检查，要求经营主体规范索票索证、规范进出货登记，对从业人员必须培训上岗、必须健康合格，管理制度、岗位责任制度必须上墙，制作食品时必须严格操作流程、卫生消毒、食品添加剂必须“五专”管理等，截至目前，全县共检查食品生产经营使用单位 16862 户次，覆盖率达到 100%。

### **（三）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分值）（扣分）**

资金已全部支付，得分 100 分

####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值）**

积极开展“百家示范引领”“放心肉菜示范超市”“千企万坊”创建工作，目前我县已累计创建达标省、市、县级食品安全示范店 83 户，创建食品安全示范学校食堂 14 户，14 户超市已经完成了信息公众网公示备案。通过创建工作的扎实开展，有效推进了食品安全监督体系健全完善，达到了工作责任明确、监管责任到位、社会监督有效、食品安全放心的要求，实现了运行规范、制度健全的保障体系。

### （1）数量指标（分值）（扣分）

充分发挥农产品快检室和检测车的作用，组织开展“你点我检，服务惠民生”活动，截止目前共完成食品快速检测 6137 批次，销毁不合格食品 5 大类 33 余种。在全县范围内组织开展第三方食品安全抽检工作，主要从食用农产品、餐饮食品、专项食品抽检，截止目前共计 820 个批次，其中食用农产品 200 个批次，餐饮食品 170 批次，餐饮具 50 批次，流通食品 220 批次，生产环节食品 180 批次。截至目前，抽检完成 806 个批次，正在检验中样品 14 个批次，经检验合格 761 批次，不合格 45 个批次，立案查处抽检不合格食品案件 20 起，结案 16 起。

### （2）质量指标

截止目前共计 820 个批次，其中食用农产品 200 个批次，餐饮食品 170 批次，餐饮具 50 批次，流通食品 220 批次，生产环节食品 180 批次。截至目前，抽检完成 806 个批次，

正在检验中样品 14 个批次，经检验合格 761 批次，不合格 45 个批次，立案查处抽检不合格食品案件 20 起，结案 16 起。

##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充分发挥农产品快检室和检测车的作用，组织开展“你点我检，服务惠民生”活动，截止目前共完成食品快速检测 6137 批次，销毁不合格食品 5 大类 33 余种。1-9 月份在全县范围内组织开展第三方食品安全抽检工作，主要从食用农产品、餐饮食品、专项食品抽检，截止目前共计 820 个批次，其中食用农产品 200 个批次，餐饮食品 170 批次，餐饮具 50 批次，流通食品 220 批次，生产环节食品 180 批次。截至目前，抽检完成 806 个批次，正在检验中样品 14 个批次，经检验合格 761 批次，不合格 45 个批次，立案查处抽检不合格食品案件 20 起，结案 16 起。

## 3.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明显上升，2023 年群众满意率 87%。

## 五、发现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我单位无偏离目标，下一步工作打算：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强化目标任务。领导高度重视，精心组织，逐步推开，实现编制预算绩效目标全覆盖。积极开展绩效跟踪监控，及时纠偏，确保绩效目标实现；财政管理部门对各部门绩效自评工作进行指导、监督、检查，积极运用评价结果，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二是强化宣传引导，深化绩效观念。一方面，要采取召开会议、出台规范性文件、专题培训、分类指导等多种形式，组织预算单位和工作人员学习预算绩效管理的法律法规、规范要求，让绩效理念深入人心、让绩效管理人员熟知政策、知行合一。另一方面，要通过专题工作报告、情况通报、工作简报等方式，积极向县级党政机关和主要领导报告工作，让主要领导及时掌握预算绩效管理的推进情况、实际效果和存在的问题，以利于及时作出决策，支持并帮助解决工作中出现的困难和问题，有效运用绩效评价结果调整管理思路。

#### **六、自评结果公开及应用**

本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 **八、相关附件**

附件1 绩效自评表

附件2 满意度调查问卷

## 附件 1：绩效自评表

### 2023 年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 年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庆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庆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12	6.12	6.128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12	6.12	6.1282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完成食品安全抽检监测及评价性抽检计划,依法开展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工作;目标 2:加强食品安全监管能力,充分发挥食品安全抽检监测的技术保障作用;目标 3:依据食品安全抽检监测结果,加大食品安全知识宣传,引导公众科学健康消费;.....			目标 1:完成食品安全抽检监测及评价性抽检计划,依法开展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工作;目标 2:加强食品安全监管能力,充分发挥食品安全抽检监测的技术保障作用;目标 3:依据食品安全抽检监测结果,加大食品安全知识宣传,引导公众科学健康消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完成省级食品安全抽检监测批次	大于等于 820 批次	820	20	20	
			抽检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率	等于 100%	100%	20	20	
			抽检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率	大于等于 5%	100%	10	10	
			“两品一械”总体安全水平	逐渐提高	逐渐提高	10	10	
			辖区内与补助资金相关的重大食品安全监管责任事故发生数	0 次	0	10	10	
			食品安全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效能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10	10	
			医疗器械监管满意度	大于等于 90%	大于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	

